

##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5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4月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中国五矿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见2016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782.00 万元，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655.71 万元，因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179.68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1、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均能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2、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合法；3、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有利于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同意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七、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审议《关于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该议案相关资料，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宫继军先生、姜世雄先生、颜四清先生、赵智先生、张毅先生均依法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九、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支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94万元整（人民币玖拾肆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决议，经本次会议审议，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

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2016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该议案相关资料，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审议《〈公司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该议案相关资料，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宫继军先生、姜世雄先生、颜四清先生、赵智先生、张毅先生均依法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二、审议《关于签署〈经常性关联交易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该议案相关资料，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宫继军先生、姜世雄先生、颜四清先生、赵智先生、张毅先生均依法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三、审议《关于向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七、审议《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6年5月5日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八、公司独立董事刘泽范先生、徐经长先生和李星国先生分别向董事会**

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第二、三、四、五、七、八、九、十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七日